



HLQT 检 (201909) 第 042 号

四川省海蓝晴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

# 检 测 报 告

项目名称: 广安市城市生活垃圾  
焚烧发电项目 2019-2020 年度环保检测

委托单位: 广安能投华西环保发电有限公司

检测类别: 委托检测

报告日期: 2019 年 09 月 27 日



## 检测报告说明

1. 报告封面无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、报告无骑缝章无效。
2. 报告内容需齐全、清楚，涂改无效；报告无相关责任人签字无效。
3. 委托方如对本报告有异议，请于收到本报告十五日内向本公司联系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4. 本报告只对采样、送样的检测结果负责，由委托方自行采集的样品，仅对送检样品的检测结果负责，不对样品来源负责。
5. 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，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，报告及数据不得用于商业广告，违者必究。
6.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以外，所有样品超过标准时间规定的不再留样。
7.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档案管理费以外，本次检测的所有记录档案保存期限为六年。

### 机构通讯资料

四川省海蓝晴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

地址：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武科西一路 78 号

西南干线交通大厦 5 楼 B 区

邮编：610041

电话：028-85071566

电子邮件：3308638343@qq.com

## 1、检测内容

受广安能投华西环保发电有限公司委托，我公司于 2019 年 08 月 27 日对广安市城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（四川省广安市岳池县普安镇斑竹园村 6 号）废水进行了检测。

## 2、检测项目信息

检测项目信息见表 2-1。

表 2-1 检测项目信息

检测类别	检测点位	检测项目	样品状态	检测频次
废水	1# 中水(1#、2#处理系统排水)	pH、化学需氧量、五日生化需氧量、氨氮、悬浮物、总磷	无色无味透明	检测 1 天 1 天 3 次

## 3、检测方法来源

检测方法来源见表 3-1。

表 3-1 废水检测方法来源

检测项目	检测方法	方法来源	使用仪器及编号	检出限 (mg/L)
pH	便携式 pH 计法	《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》(第四版增补版)国家环境保护总局(2002)第三篇第一章六(二)	S2 便携式 pH 计 LYQ-JL002	/
化学需氧量	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	HJ 828-2017	50.00mL 滴定管	4
五日生化需氧量	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(BOD <sub>5</sub> )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	HJ 505-2009	SPX-250BE 生化培养箱 LYQ-JL045	0.5
氨氮	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	HJ 535-2009	T6 新世纪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LYQ-JL028	0.025
悬浮物	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	GB/T 11901-89	101-2AB 电热鼓风干燥箱 LYQ-JL007 ME204E 电子天平 LYQ-JL013	4
总磷	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	GB/T 11893-89	T6 新世纪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LYQ-JL028	0.01

## 4、评价标准

废水评价标准：《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》(GB 16889-2008) 表 2 限值。



## 5、检测结果及评价

检测结果见表 5-1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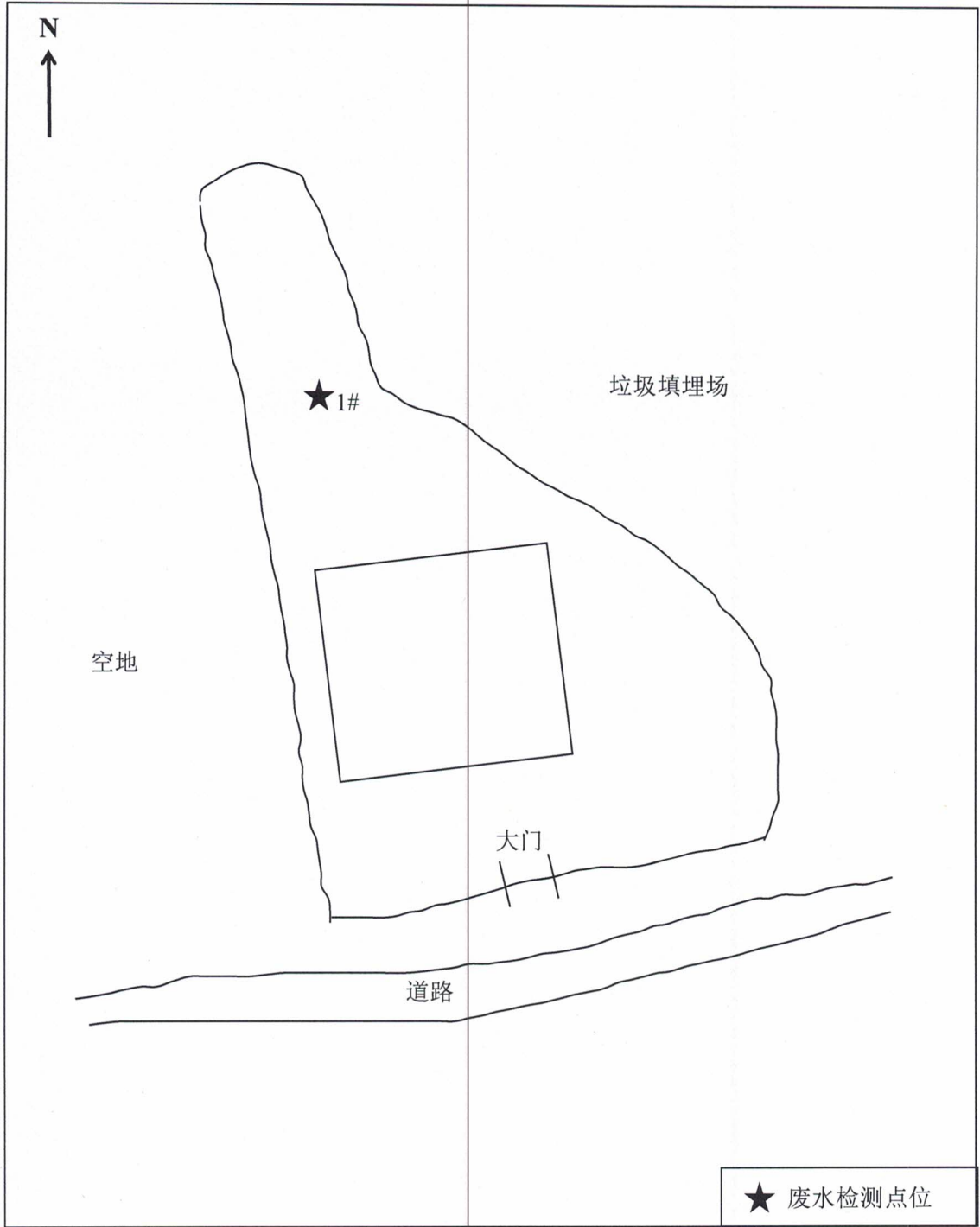
表 5-1 废水检测结果 单位: mg/L

检测点位	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 (2019.08.27)				标准 限值
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均值或范围	
1# 中水 (1#、2# 处理系统排水)	pH (无量纲)	6.84	6.83	6.83	6.83-6.84	/
	化学需氧量	97	94	89	93	100
	五日生化需氧量	27.2	21.8	24.6	24.5	30
	氨氮	1.67	1.54	1.57	1.59	25
	悬浮物	28	27	30	28	30
	总磷	0.06	0.06	0.08	0.07	3

本次检测, 废水化学需氧量、五日生化需氧量、氨氮、悬浮物、总磷检测结果符合《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》(GB 16889-2008) 表 2 限值要求。

\*\*\*正文结束\*\*\*

附：检测点位示意图



\*\*\*以下空白\*\*\*

编制：王 蓉

审核：胡 琦

签发：尚 旭

日期：2019-09-27

日期：2019.09.27

日期：2019.09.27